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ver Bas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6)

延遲寄發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通函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7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2017經銷合同進行之交易而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註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i) 2017經銷合同(包括年度上限)之進一步詳情；(ii)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iii)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書；(iv) 更新購股權計劃之計劃授權之詳情；及(v)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董事會謹此公告，鑒於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及落實該通函中所需的若干資料，現預期寄發通函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國興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國興先生(主席)、王晉東先生及章美思女士；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及陳陞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瑞坤先生、馬立山先生及李國強先生。